

工程编号：039220250724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实验学校食堂扩容改造提升项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31日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5170493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5300					
法定代表人	唐君霞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唐君霞 35% 游柏灿 33% 游柏文 30% 谈振威 3%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42 人，涉及专业包括：1、 <u>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u> 专业 2 人；2、 <u>二级注册建造师</u> 专业 18 人；3、 <u>一级注册建造师</u> 专业 20 人；4、 <u>注册监理工程师</u> 专业 2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填写）					
投标人同类项目施工 业绩情况	1	项目名称：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建设规模：3000 m ² 合同金额：667.05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2	项目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规模：7000 m ² 合同金额：333.33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10 月 19 日				
	3	项目名称：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建设规模：2000 m ² 合同金额：164.44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8 月 30 日 履约评价：优				
	4	项目名称：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规模：1200 m ² 合同金额：136.33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9 月 12 日 履约评价：优				
	5	项目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规模：1500 m ² 合同金额：120.13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0 年 12 月 03 日				

		履约评价：优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姓名：王浩 年龄：36岁 工作年限：14年 学历：本科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职称：工程师
	同类工程业绩	项目名称：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建设规模：3000 m ² 合同金额：667.05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08月23日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履约评价情况	1	项目名称：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评价等级：优 评价时间：2023年11月27日
	2	项目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评价等级：优 评价时间：2022年8月20日
	3	项目名称：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2023年修缮工程 评价等级：优 评价时间：2023年12月3日
	4	项目名称：翠园东晓中学2023年修缮改造工程 评价等级：优 评价时间：2023年12月15日
	5	项目名称：清水河等6个派出所情报指挥中心修缮工程项目 评价等级：优 评价时间：2021年9月26日

目录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2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5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8
一、投标人同类项目施工业绩情况.....	10
企业业绩一：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11
企业业绩二：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24
企业业绩三：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37
企业业绩四：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63
企业业绩五：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	77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94
项目经理（王浩）执业资格证	95
项目经理（王浩）业绩：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99
三、履约评价情况.....	113
履约评价一：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114
履约评价二：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115
履约评价三：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116
履约评价四：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117
履约评价五：清水河等 6 个派出所情报指挥中心修缮工程项目	118
四、企业信用信息.....	119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5170493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唐君霞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4028号萃峰阁C座180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郭增锐	445202198*****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7697	土建
2	江平	430723199*****1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1249	土建
3	陈少忠	441423197*****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7200808823	建筑工程
4	陈少忠	441423197*****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7200808823	市政公用工程
5	王前荣	440924196*****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7201001701	建筑工程
6	杨贵兴	440111197*****9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1004761	建筑工程
7	杨贵兴	440111197*****9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1004761	市政公用工程
8	郭增锐	445202198*****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0560	机电工程
9	邓长清	450404197*****3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4201903595	建筑工程
10	邓长清	450404197*****3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4201903595	市政公用工程
11	王浩	420203198*****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5303	建筑工程
12	王浩	420203198*****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5303	市政公用工程
13	林志颖	445221199*****5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7201801864	市政公用工程
14	许钦洲	440582199*****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7687	市政公用工程
15	姚晴霞	431227198*****4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2290	建筑工程

共 42 条

< 1 2 3 > 前往 1 页

企业资质资格	<u>注册人员</u>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姚靖霞	431227198*****4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2290		市政公用工程
17	王惠潜	440182199*****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7500		建筑工程
18	张政	210522198*****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4748		市政公用工程
19	黄谦宇	440582199*****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3022		建筑工程
20	马晓玲	445281199*****6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6526		建筑工程
21	李新	410881197*****5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52015201615829		市政公用工程
22	黄小龙	362223196*****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62013201306296		建筑工程
23	黄小龙	362223196*****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62013201306296		市政公用工程
24	李延锋	410183198*****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19202001350		建筑工程
25	蔡冬阳	440106197*****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118756		建筑工程
26	蔡冬阳	440106197*****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118756		市政公用工程
27	潘东华	220104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849094		建筑工程
28	潘东华	220104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849094		市政公用工程
29	郭增锐	445202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3280		建筑工程
30	孙振辉	659001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1924		建筑工程

共 42 条

< 1 2 3 > 前往 2 页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5170493X	企业法定代表人	唐君霞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4028号萃峰阁C座180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孙振辉	659001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1924	市政公用工程
32	江平	430723199*****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2109115	建筑工程
33	江平	430723199*****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2109115	市政公用工程
34	蔡幸兴	41018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10861	建筑工程
35	王晓璇	350521199*****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5529	建筑工程
36	王晓璇	350521199*****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5529	市政公用工程
37	许钦洲	440582199*****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313065	建筑工程
38	张政	210522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591	建筑工程
39	林志颖	445221199*****5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913	建筑工程
40	黎海松	450881199*****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52019202001614	建筑工程
41	蔡幸兴	410183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904	房屋建筑工程
42	蔡幸兴	410183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904	市政公用工程

共 42 条

< 1 2 3 > 前往 3 页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 深圳市罗湖实验学校

我方参加深圳市罗湖实验学校食堂扩容改造提升项目工程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唐君霞	出资比 (35)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游柏灿 游柏文 谈振威	出资比 (33) % 出资比 (30) % 出资比 (2)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无
备注	无	

- 注: 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5170493X
注册号:	440301107703865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4028号萃峰阁C座1802
法定代表人:	唐君震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	153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08-0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4-21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 (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樟树市分公司(开业 (存续)),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注销)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7月31日2:2:41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游柏文	459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唐君震	535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谈振威	30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游柏灿	5049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5年07月31日2:2:5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一、投标人同类项目施工业绩情况

投标人同类项目施工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3000 m ²	667.05	2023年08月23日
2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7000 m ²	333.33	2022年10月19日
3	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2023年修缮工程	2000 m ²	164.44	2023年08月30日
4	翠园东晓中学2023年修缮改造工程	1200 m ²	136.33	2023年09月12日
5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	1500 m ²	120.13	2020年12月03日

提供投标人近5年（自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不超过5项，提供业绩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证明材料前5项业绩）。

注：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须体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服务内容、签订时间、合同盖章页）及竣工验收证明等。若合同或验收证明中未能体现以上信息的，可补充提供甲方出具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一：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2-440303-04-05-673357001001



标段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667.055103万元

中标工期: 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浩

本工程于 2023-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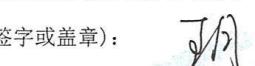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07



验证码: 991215563988297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承包人：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怡景花园牡丹村 2003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月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法定代表人: 唐君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本工程为怡景幼儿园按照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教室普通照明灯更换为护眼灯, 翻新走廊及二层平台护栏、一至三层铝合金窗、外墙涂料、舞台、室外地面, 新建外墙立体绿化和水循环七彩喷雾灌溉系统、螺旋花园和种植箱、玻璃阳光房、雨水及生活污水净化再利用系统, 屋面安装分布式光伏系统, 教学楼内设置低碳体验馆、气象科学馆, 新建幼儿园碳足迹核算和科普平台等。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1.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2. 其他工程

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电气工程、室外工程、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2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1. 合同总价：人民币 6670551.03 元 (大写：陆佰陆拾柒万零伍佰伍拾壹元零叁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陆仟贰佰零陆元贰角贰分 (¥ 126206.2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伍万贰仟零陆拾元壹角壹分 (¥ 352060.11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适用、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涵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工程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7)合同通用条款;

(8)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9)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顺序在先的文件未有约定，而在后的有约定的，则在后的为在先文件的补充。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违约责任

(一)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解除合同的情况外，一经出现或发现以下情况的，发包人也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人赔偿损失并支付违约金：

- 1.承包人违反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承诺的；
- 2.承包人擅自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的；

3. 因承包人管理不善，造成人员死亡或两人以上重伤；
4. 承包人未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的人数达 2 人（含本数）以上的，或承包人拖欠任 1 名员工工资达一个月以上的，或承包人拖欠员工工资数额达 5000 元以上的或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
5. 出现承包人员工上访、信访、群体性事件，或承包人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的；
6. 人员配备及设备配置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
7. 如承包人的管理工作不到位，造成群众意见大，小区内业主一个月投诉量达到 5 人次以上的；
8. 在招投标活动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的；
9. 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和法律规定的解除事由。

（二）因政府工作需要或发包人管理需要，发包人解除本合同的，应提前十五天通知承包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发包人不负赔偿责任。

（三）违约责任的法律后果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义务的、未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同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造成发包人损失超过约定违约金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实际损失（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发包人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等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分包或转包合同的且造成工程质量问题的，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3. 若承包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能完全履行相关义务，造成停工、发包人的设施设备严重损失、工人上访、罢工歇业、该工程项目劳动合同争议或其他纠纷，在前述问题解决之前，发包人有权拒付剩余工程费，并由承包人承担经济损失。
4. 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为解决纠纷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诉讼担保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均由承包人承担。
5. 承包人应为其所聘用的、从事发包人工作的人员，交纳五险一金，如在发包人处出现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等事故的，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承担法律责任。

任，除非有证据证明该事故由发包人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

十一、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时，合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10日；订立地点：罗湖区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12440303MB2D54506L</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440300075170493X</u>
地址： <u>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怡景花园牡丹村 2003 号</u>	地址： <u>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u>
邮政编码： <u>518000</u>	邮政编码： <u>518004</u>
法定代表人： <u>/</u>	法定代表人： <u>唐君霞</u>
委托代理人： <u>/</u>	委托代理人： <u>/</u>
电话： <u>0755-25525781</u>	电话： <u>0755-25741929</u>
传真： <u>0755-25525781</u>	传真： <u>0755-25741929</u>
电子邮箱： <u>/</u>	电子邮箱： <u>/</u>
开户银行： <u>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u>	开户银行： <u>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u>
账号： <u>1500 0105 4980 09</u>	账号： <u>4425 0100 0100 0000 1038</u>

44030320240302

怡景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1、屋面拆除；2、屋面加固及防水工程；3、光伏改造；4、外立面翻新；5、水循环系统；6、绿化工程；7、操场拆除；8、操场混凝土浇筑及EPDM地面工程等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工程规模	零星小散工程	工程造价 (元)	6670551.03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深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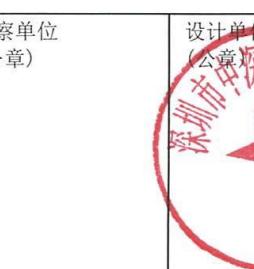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满足使用功能，同意设计图纸，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 郭恭祥 注册号: 44003399 有效期: 2026.07.31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企业业绩二：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SFD-201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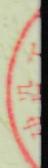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罗湖区桂园路 94 号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承包人: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罗湖区桂园路 94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改造面积共计约 7000 平方，总概算: 约 399.73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改造内容为首层、二层、三层、四层、五层及六层的装修、局部外立面装饰改造。含原建筑室内墙面、地面、天棚、局部外墙面装饰、新做室内墙面、地面、天棚，局部新做外墙涂料等；安装工程含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7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现行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柒拾元壹角陆分（¥ 3333370.1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陆仟肆佰贰拾叁元零陆分（¥ 56423.0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万元 （¥ 3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03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7月1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原百草园小学）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莫跃辉

唐君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3MB2C75357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5170493X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秀路 69 号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邮政编码：518011 邮政编码：518004

法定代表人：莫跃辉 法定代表人：唐君霞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25120536

电话: 0755-25741929

传真: 0755-25120536

传真: 0755-25741929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深南支行

账号: 760170408480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03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2.10.19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路94号		
建筑面积	7000平方	工程造价	3333370.16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9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宏伟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佳安特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晓红
副组长	何文飚 吴小辉 万炎平
组员	韩亚妮 孔凤林 赵博 阙林卫 葛迅 颜新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万炎平	邓晓红 何文飚 吴小辉 阙林卫 葛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阙林卫	韩亚妮 孔凤林 赵博 阙林卫 葛迅 颜新乐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颜新乐	万炎平 韩亚妮 孔凤林 赵博 阙林卫 葛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303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2 项	共核查 2 项	共抽查 4 项
主体结构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符合要求 2 项	
屋面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4 项
通风与空调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1 项	
智能建筑				
建筑节能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电梯工程	合格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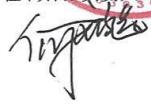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成海	星园学校	教师		何成海
2	吴小华	星园学校			吴小华
3	邓晓红	星园学校	副校长		邓晓红
4	赵博	龙华建设	设计师		赵博
5	方亮平	深圳市宝安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方亮平
6	陈桂英	星园学校			陈桂英
7	邹凤林	星园学校			邹凤林
8	董卫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卫
9	谢林卫	深圳市文灿建设	项目经理		谢林卫
10	颜新平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颜新平
11	邹丽华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邹丽华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0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0月2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企业业绩三：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230047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2023年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64.447333万元

中标工期: 32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潇宇



本工程于 2023-07-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25

验证码: 293179768711705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20230035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承包人：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修 编 说 明

本合同文本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结合深圳市装饰装修工程实际进行修编的。

本合同文本推荐用于家庭、办公室等各类小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

本合同为示范文本，合同当事人选择采用时，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增补。

未经编制单位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复制、抄袭本合同示范文本的任何条款内容。

(

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08-08 17:54:35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_____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7月26日

竣工日期：2023年8月26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32天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肆万肆仟肆佰柒拾叁元叁角叁分

¥：1644473.33 元

第2条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2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2套（或作法说明1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5 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古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 2.1.11 配合有关部门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 3 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 2.2.4 指派 _____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和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2.7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装修押金。

2.2.8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9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10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私、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1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第三条 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3.4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 3.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顺延。
-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 3.8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 3.9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 3.10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 4 条 材料设备的供应

- 4.1 材料应按乙投标书的材料设备供应一览表供应材料。
- 4.2 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保管不当或施工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供应的材料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 4.3 材料进场时，甲乙双方应负责提供各自供应的材料设备合格证；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出现差异，应各自承担责任及由此发生的费用。
- 4.4 甲乙双方采购的材料应当符合环保要求。如乙方采购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造成室内环境质量达不到标准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如

甲方供应的材料如不符合环保要求，造成室内环境质量达不到标准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4.5 对甲方供应材料，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准确的材料用量。

第5条 工程变更

5.1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目工程施工前7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5.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甲方应当办理签字确认手续，以作为费用调整依据。

5.3 因甲方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费用和相应损失由甲方承担。

5.4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由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由甲方承担损失。

5.5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7天内或双方认可的时间内向甲方提出变更价款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7天内或双方认可的时间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5.6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款，送甲方同意后调整合同价款：

(1)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单价的，按已有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2)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3)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没有适用和类似变更项目单价的，甲乙双方经协商后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5.7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签字确认。未经甲方签字，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不予认可，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8 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可行的设计变更，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将由此产生的质量问题及后果，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甲方仍坚持进行变更，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及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6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6.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 (1)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
- (2)《建设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3)《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深圳市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6.2 须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的项目：水电线路改造工程（封闭前）、防水工程（铺设瓷片前）；

6.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后，并于48小时前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甲乙方办理验收手续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非乙方原因甲方不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视为甲方已经批准。

6.4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方承担；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6.5 施工中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完工时，必须由甲、乙方及第三方共同对该工程质量进行验收，确认质量责任。若非因甲乙双方原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责任由第三方承担。

6.6 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乙方和第三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非因甲方原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责任由乙方和第三方各自承担。

6.7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7 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6.8 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工程竣工后，甲方未经验收擅自使用，视为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办理验收手续。

第7条 室内环境质量施工要求及验收

7.1 本工程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标准的依据：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01）。

7.2 未经甲方同意，本工程不得使用经检验不合格的材料进行施工；不得在室内用有机溶剂清洗施工用具；不得使用苯、工业苯、石油苯、重质苯及

混苯作为稀释剂和溶剂；不得采用沥青类防腐、防潮处理剂；不得采用非 A 类无机非金属建筑材料、装修材料和非 E₁类人造木板及饰面人造木板。

7.3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应在工程竣工至少 7 天以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7 日内组织参与施工的各方进行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7.4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 方承担。

7.5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检测不合格，甲乙双方应采取措施，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整改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工程竣工后，室内环境质量未经验收双方已办理移交手续，不影响甲方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室内环境质量不合格的索赔。

在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双方应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第 8 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8.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

(1) 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 5.6 条款的约定执行。

(2) 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甲方招标清单或（工程量签证单）确认的工程量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

8.2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 4 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即工程缺陷保修款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30 天内支付，尾款数额为合同价款的 3%。

拨付工程式款时间 (工程进度)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 额 (人民币)	备 注
1, 合同签订起十日内	25%	411118.33 元	预付款
2, 完成工程量的 50%后	55%	904460.33 元	进度款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后			支付至审定价的 97%
4, 质保金			工程缺陷保修期到期后 10 日内支付审定价的 3%

8.3 工程竣工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7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 7 天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甲方未按约定组织室内环境质量验收，甲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7 天内结清除尾款外的结算款。

8.4 结清尾款后，乙方按工程结算款额开具发票。

第 9 条 索赔

9.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9.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9.3 索赔程序：

- (1)索赔事件发生 7 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书；
- (2)索赔方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 7 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细的索赔资料；
- (3)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 7 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 7 天内未作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第 10 条 施工安全和防火

10.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10.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10.3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有权拒绝施工。若甲方强制要求乙方施工，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0.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 11 条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1.2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 ____ / ____ 元。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应付款额的 ____ / ____ % 支付滞纳金。

11.3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____ / ____ 元违约金。

11.4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第 12 条 保修条款

12.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卫生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其他工程为 2 年。

12.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12.3 施工质量问题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12.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的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2.5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他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赔偿。

第13条 争议

13.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3.2 协商不成可通过下述机构调解（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并在选定方式前的“□”内打“√”）：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调解中心；

其他调解机构：_____ / _____

13.3 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或使用的原材料质量发生争议的，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13.4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仲裁（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并在选定方式前的“□”内打“√”）：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其他仲裁机构：_____ / _____

(2) 诉讼：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14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4.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5 条 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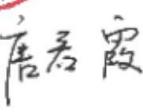
15.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方执 二 份，乙方执 二 份。均具同等效力。

15.2 附件：

- (1) 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
- (2) 工程项目一览表
- (3) 工程预算书
- (4)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16、补充条款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深圳市义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

心安路2号

沙路4028号萃峰阁C座1802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户名：

户名：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帐号：

帐号：44250100010000001038

年 月 日

2023年08月09日

年 月 日

2023年08月08日

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年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2023年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644473.33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彩麒麟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哲瑞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冬梅
副组长	廖志鹏、肖锦强、耿涛
组员	黄潇宇、江斌、刘涛、邹勇华、陈烈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冬梅	廖志鹏、肖锦强、耿涛、黄潇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廖志鹏	江斌、刘涛、邹勇华、陈烈光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耿涛	廖志鹏、肖锦强、黄潇宇、邹勇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建筑电气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建筑给水排水及 供暖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自动喷水系统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冬梅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	吴冬梅
2	廖志鹏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	廖志鹏
3	肖锦强	深圳市彩麒麟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肖锦强
4	江斌	深圳市彩麒麟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江斌
5	耿涛	深圳市哲瑞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	工程师	耿涛
6	刘涛	深圳市哲瑞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	刘涛
7	黄潇宇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黄潇宇
8	邹勇华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邹勇华
9	陈烈光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	陈烈光
10	吴冬梅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	吴冬梅
11	廖志鹏				廖志鹏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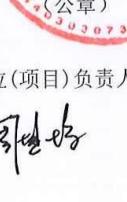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单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耿 涠 注册号 51015906 有效期 2025.11.12	施工单位:	 陈潇宇 (公章)	设计单位:	 周晓东 (公章)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耿 涠 	总监理工程师:	陈潇宇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晓东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企业业绩四：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230022001001

标段名称: 翠园东晓中学2023年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6.336637万元

中标工期: 35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前荣

本工程于 2023-05-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20



验证码: 575962641040291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承包人: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窗户、防盗网及空调排水管系统改造，羽毛球场场地、灯光、教室等改造，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 集体资本 ____%; 民营资本 ____%; 外商投资 ____%; 混合经济 ____%; 其他 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综合楼窗户、防盗网及空调排水管系统改造，羽毛球场场地、灯光、教室等改造，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_____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壹佰叁拾陆万叁仟叁佰陆拾陆元叁角柒分 (¥ 1363366.3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贰万伍仟玖佰玖拾肆元玖角肆份 (¥ 25994.9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万元 (¥ 4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 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 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3MB2D44500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5170493X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春和路8号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4028

号萃峰阁C座1802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4

法定代表人: 舒军华

法定代表人: 唐君霞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22258349

电话: 0755-25741929

传真: 0755-22258349

传真: 0755-25741929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760173290713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038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翠园东晓中学2023年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9.12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翠园东晓中学2023年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363366.37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地下: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6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港湾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一青
副组长	吴剑輝、刘劲輝
组员	孙良海、许洁萍、吴金萍、王利英、苏丽、张宇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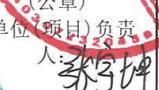


• G D - E 1 - 9 1 4 6 5 3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设计、施工合同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的要求施工完成。各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等均验收合格，安全和主要功能检验检测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观感质量良好，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本工程通过各责任主体单位验收，一致评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月日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中标通知书

我公司组织实施了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编号：LHCG2020219492）的招标工作，采用抽签法进行定标并经建设单位确认，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包组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元）	中标供应商	工期（日历天）
637850728	A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	1,201,316.90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

中标金额：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壹仟叁佰壹拾陆元玖角整

请中标供应商凭本通知与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联系，并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建设单位按招标结果和招标方案签订施工合同。

附：1、建设单位联系人：周昭东，电话：13502828316

2、中标供应商联系人：游柏文，电话：18938889738

特此通知。



发至：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抄送：区财政局、区国库支付中心

备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zfcg.sz.gov.cn）
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http://www.szzfcg.cn/>）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副本

工程编号：_____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

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北斗路8号

发包人：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承包人：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

1.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1. 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详见

1.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 5 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10月22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0年11月20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40天

1. 6 工程质量：合格

1. 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暂定价：壹佰贰拾万零壹仟叁佰壹拾陆元玖角整

¥：1,201,316.90元（含税）

第2条 双方工作

2. 1 甲方工作

2. 1. 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3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1套（或作法说明1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1. 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 1. 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房间钥匙。

2.1.5 指派_____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委托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2.1.11 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____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施工合同签订后，3天内乙方须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蔡冬阳 18938889738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2.2.7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装修押金。

2.2.8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否则，由此造成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9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并承担相关责任。

2.2.10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护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具、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1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第3条 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3.4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3.6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7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3.8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3.9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4条 材料设备的供应

4.1 乙方按双方约定的《乙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供应材料设备，若乙方提供的材料与《乙方提供材料设备一览表》不符时，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4.2 乙方供应经双方同意的材料，要封存样品，作为验收标准，材料进场经甲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保管不当或施工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供应的材料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

4.3 材料进场时，乙方应负责提供其供应的材料设备合格证明；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出现差异，乙方应承担责任及由此发生的费用。

4.4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履行。如果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所有损失。

4.5 乙方采购的材料应当符合环保要求。如乙方采购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造成室内环境质量达不到标准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5条 工程变更

5.1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工程施工前7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5.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甲方应当办理签字确认手续，以作为费用调整依据。

5.3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由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由甲方承担损失。

5.4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7天内或双方认可的时间内向甲方提出变更价款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7天内或双方认可的时间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5.5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款，送甲方同意后调整合同价款：

(1) 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项目单价的，按已有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2) 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只有类似于变更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3) 合同附件的工程预算书中没有适用或类似变更项目单价的，甲乙双方经协商后确定变更项目单价，调整合同价款。

5.6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签字确认。未经甲方签字，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不予以认可，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7 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可行的设计变更，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将由此产生的质量问题及后果，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甲方仍坚持进行变更，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及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6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6.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 (1) 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
- (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 《深圳市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6.2 须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的项目：水电线路改造工程（封闭前）、防水工程（铺设瓷片前）、吊顶工程（涂料前）、门窗工程（油漆前）、细木工程（油漆前）。

6.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后，并于48小时前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甲乙方办理验收手续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非乙方原因甲方不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视为甲方已经批准。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6.4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方承担；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6.5 施工中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完工时，必须由甲、乙方及第三方共同对该工程质量进行验收，确认质量责任。若非因甲乙双方原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责任由第三方承担。

6.6 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乙方和第三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非因甲方原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责任由乙方和第三方各自承担。

6.7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1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6.8 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经整改后，另行验收，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也可要求乙方离场并赔偿不合格项目的损失。

6.9 工程竣工后，甲方未经验收擅自使用，视为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6.10 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办理验收手续。

第7条 室内环境质量施工要求

7.1 本工程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标准的依据: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01)。

7.2 未经甲方同意,本工程严禁使用经检验不合格的材料进行施工;不得在室内用有机溶剂清洗施工用具;不得使用苯、工业苯、石油苯、重质苯及混苯作为稀释剂和溶剂;不得采用沥青类防腐、防潮处理剂;不得采用非A类无机非金属建筑材料、装修材料。

7.3 对甲方要求购买预防装修污染的产品,乙方需积极配合。

7.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应在工程竣工至少7天以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3日内组织参与施工的各方进行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7.5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验,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不合格由乙方承担。

工程竣工后,室内环境质量未经验收双方已办理移交手续,不影响甲方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室内环境质量不合格的索赔。

在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后,双方应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第8条 价款及结算

8.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

(1) 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
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5.6条款的约定执行。

(2) 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5.6条款的约定执行。

8.2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4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即工程缺陷保修款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730天后支付;在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之前,乙方需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

拨付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备注
1、工程正式开工后，支付工程预付款。	30%	360,395.07元	
2、工程完工且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90%	60%	720,790.14元	
3、工程完成结算审核，支付至审定价的 97%			
4、2 年保修期满后支付审定价的 3%			

8.3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并将有关资料5套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20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

8.4 保修期届满，经甲方验收后，乙方按工程尾款数额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结清尾款。

8.5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时间内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追究任何责任。

第9条 索赔

9.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9.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9.3 索赔程序：

(1) 索赔事件发生____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书；

(2) 索赔方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____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细的索赔资料；

(3) 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____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____天内未作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第10条 施工安全和防火

10.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10.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工程安全技术法律规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10.3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有权拒绝施工。若甲方强制要求乙方施工，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0.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法，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11条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1.2 乙方应独立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不得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支付工程款，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

11.3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10000 元违约金。

11.4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1.5 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后，一个月内提供工程结算资料，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给甲方 10000 元违约金。

第12条 保修条款

12.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为两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2.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12.3 施工质量问题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12.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2.5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它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

全额赔偿。

第13条 争议解决

13.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3.2 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或使用的原材料质量发生争议的，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13.3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解决：

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14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4.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15条 附则

15.1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16条 补充条款

16.1 工程量按监理、发包人确定后的竣工图及变更通知单进行计算。

16.2 施工单位必须使用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编号：SZJG49-2015）深圳经济特区技术规范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16.3 工程量清单外增加的工程量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按实计量；工程量计价清单中若有漏记项目，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审核后，以结算审核单位按规定予以增补；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的返工工程量，不予计量；不符合工程质量标准的工程量，予以扣减；发包人根据需要或变更的工程项目，承包人需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完成工程内容。最终结算价应以造价咨询公司审定为准。

16.4 措施项目

措施项目清单表全部费用（含施工企业现场文明措施费）包干使用，结算时不予调整。本工程临时用水和临时用电费（若有）均以总额在措施费清单中单列项目，结算时不再调整。施工排水污费已包含在措施费清单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项目中。

16.5 所有施工材料和设备，须经发包人选定并书面确认后方可使用，如未经发包人书面许可承包人擅自使用，发包人有权不予支付此部分工程款，承包人提出的工程漏项，由发包人签字确认后方可施工。

16.6 未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转让或分包其他单位和个人，一经甲方发现，立即终止施工合同，甲方不支付乙方施工款，乙方并赔付甲方已施工日期超期金额，每日以壹万元计。

16.7 承包人承担施工场地安全保卫工作及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维护设施责任和要求，无论何种原因导致的停工期间，承包人均须按正常施工的标准管理现场并承担安全、防盗及其他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所需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6.8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承包人应在开工前办理完毕，如由于承包人原因未及时办理保险或投保额不足，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当保险索赔事件发生时，承包人应及时向保险公司索赔，否则承包人承担相应的一切损失费用，工程延期由承包人负责续保并承担续保费用。凡施工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6.9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不合格的不使用，检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发包人代表：罗湖分局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机构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组织机构代码证：11440300K317268899

承包人：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4028号萃峰阁6座1802

电话：0755-25741929

传真：0755-25741929

邮编：518004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天健世纪支行

户名：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10000001038

2020年10月22日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
工程名称：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0 年 12 月 3 日 _____

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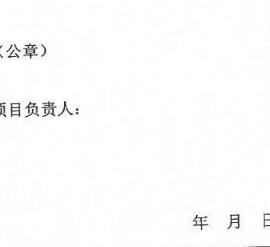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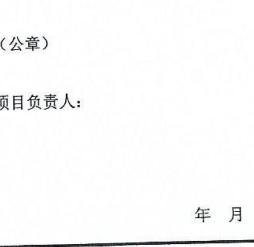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 (北斗)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北斗路8号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包括但不限于水电线路改造工程、防水工程、吊顶工程、门窗工程、细木工程、软包及空调安装等。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施工招标界面以及技术规格书等为准	工程造价(万元)	120.13169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3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资 格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中冠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验收人员签名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参照图纸及预算清单内容施工，并按时完成，总工程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号: 4405033703 有效期: 2022.12.24  2020年12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3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评价期限		2020 年 10 月 22 日 至 2020 年 12 月 3 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市政贰级、房建贰级、装修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唐君霞 0755-2574192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蔡冬阳 18575131028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执法办案中心（北斗）修缮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120.1316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合 同 工期	4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3 日	实 际 工期	42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20	
技术经济实力					19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合计					97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王浩	年龄	36岁			
工作年限	14年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职称	工程师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其他
1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3000 m ²	667.05	2023年08月23日	项目经理	履约优秀

提供项目经理近五年（自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如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等）

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不超过1项，提供业绩超过1项，统计时只计取证明材料前1项业绩）。

注：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须体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服务内容、签订时间、合同盖章页）、竣工验收证明及担任同等职位的证明文件。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等。

项目经理（王浩）执业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
12日-2025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浩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9-04-02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05303

聘用企业：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11-23至2025-11-22）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11-23至2025-11-22）



王 浩

个人签名：王浩

签名日期：2025, 6, 1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2年11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6) 0007341

姓 名: 王浩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4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7月22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25日至 2028年07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浩 社保电脑号：649570494 身份证号码：4202031989040237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3835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43835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43835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43835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43835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3835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3835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3835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3835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3835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3835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3835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3835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3835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314.8	157.84	6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f2c59376d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3835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浩）业绩：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12-440303-04-05-673357001001



标段名称：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667.055103万元

中标工期：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浩

本工程于 2023-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07

四

日期: 2023-07-07

验证码: 9912155639882973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承包人：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怡景花园牡丹村 2003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月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法定代表人: 唐君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本工程为怡景幼儿园按照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教室普通照明灯更换为护眼灯, 翻新走廊及二层平台护栏、一至三层铝合金窗、外墙涂料、舞台、室外地面, 新建外墙立体绿化和水循环七彩喷雾灌溉系统、螺旋花园和种植箱、玻璃阳光房、雨水及生活污水净化再利用系统, 屋面安装分布式光伏系统, 教学楼内设置低碳体验馆、气象科学房, 新建幼儿园碳足迹核算和科普平台等。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1.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2. 其他工程

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电气工程、室外工程、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2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1. 合同总价：人民币 6670551.03 元 (大写：陆佰陆拾柒万零伍佰伍拾壹元零叁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陆仟贰佰零陆元贰角贰分 (¥ 126206.2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拾伍万贰仟零陆拾元壹角壹分 (¥ 352060.11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适用、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涵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工程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7)合同通用条款;

(8)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9)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顺序在先的文件未有约定，而在后的有约定的，则在后的为在先文件的补充。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违约责任

(一)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解除合同的情况外，一经出现或发现以下情况的，发包人也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人赔偿损失并支付违约金：

- 1.承包人违反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承诺的；
- 2.承包人擅自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的；

3. 因承包人管理不善，造成人员死亡或两人以上重伤；
4. 承包人未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的人数达 2 人（含本数）以上的，或承包人拖欠任 1 名员工工资达一个月以上的，或承包人拖欠员工工资数额达 5000 元以上的或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
5. 出现承包人员工上访、信访、群体性事件，或承包人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的；
6. 人员配备及设备配置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
7. 如承包人的管理工作不到位，造成群众意见大，小区内业主一个月投诉量达到 5 人次以上的；
8. 在招投标活动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的；
9. 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和法律规定的解除事由。

（二）因政府工作需要或发包人管理需要，发包人解除本合同的，应提前十五天通知承包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发包人不负赔偿责任。

（三）违约责任的法律后果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义务的、未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同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造成发包人损失超过约定违约金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实际损失（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发包人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等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分包或转包合同的且造成工程质量问题的，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3. 若承包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能完全履行相关义务，造成停工、发包人的设施设备严重损失、工人上访、罢工歇业、该工程项目劳动合同争议或其他纠纷，在前述问题解决之前，发包人有权拒付剩余工程费，并由承包人承担经济损失。
4. 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为解决纠纷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诉讼担保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均由承包人承担。
5. 承包人应为其所聘用的、从事发包人工作的人员，交纳五险一金，如在发包人处出现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等事故的，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承担法律责任。

任，除非有证据证明该事故由发包人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

十一、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时，合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10日；订立地点：罗湖区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3MB2D54506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5170493X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怡景花园牡丹村 2003 号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唐君霞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5525781

电话：0755-25741929

传真：0755-25525781

传真：0755-25741929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1500 0105 4980 09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038

44030320220825

怡景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1、屋面拆除；2、屋面加固及防水工程；3、光伏改造；4、外立面翻新；5、水循环系统；6、绿化工程；7、操场拆除；8、操场混凝土浇筑及EPDM地面工程等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工程规模	零星小散工程	工程造价 (元)	6670551.03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深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满足使用功能，同意设计图纸，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市政二级、房建二级、装修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唐君霞 0755-2574192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浩 0755-2574192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667.05510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3 日	合 同 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 际 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3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8	
协调配合与服务					/	
合计					93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李春海 (监理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11.27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三、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评价单位	其他
1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优	2023年11月27日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幼儿园	/
2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优	2022年8月20日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
3	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2023年修缮工程	优	2023年12月3日	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
4	翠园东晓中学2023年修缮改造工程	优	2023年12月15日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
5	清水河等6个派出所情报指挥中心修缮工程项目	优	2021年9月26日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自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载明的时间为准）已完项目的履约评价（数量不超过5项，若提供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须体现发包人名称、承包人名称、工程项目名称、评价时间及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一：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怡景 幼儿园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市政二级、房建二级、装修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唐君霞 0755-2574192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浩 0755-2574192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工程名称	怡景幼儿园近零碳排放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667.05510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3 日	合 同 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 际 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38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8	
协调配合与服务				/	
合计				93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李恭祥 (监理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11.27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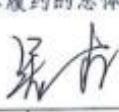
履约评价二：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评价期限	2022年7月17日至2022年8月20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市政贰级、房建贰级、装修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唐君霞 0755-2574192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阙林卫 0755-2574192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4028号萃峰阁C座180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星园学校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333.337016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7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8月20日	合同期	35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月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月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4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8	
协调配合与服务				/	
合计				95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三：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市政二级、房建二级、装修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唐君霞 0755-2574192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黄湛宇 0755-2574192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翠峰阁 C 座 180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2023 年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164.44733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26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6 日	合 同 工期	32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 际 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2	
技术经济实力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2	
工期控制				11	
协调配合与服务				12	
合计				92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阶段）  联 突 编号: 51015906 有效期限: 2025.11.12  (监理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12.3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四：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翠园东晓中学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市政二级、房建二级、装修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唐君霞 0755-2574192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前荣 0755-2574192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工程名称	翠园东晓中学 2023 年修缮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136.33663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6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2 日	合同工期	3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4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工期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1	
合计				92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优 候 励 梅 （监理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合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舒军华 （盖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五：清水河等 6 个派出所情报指挥中心修缮工程项目

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评价期限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市政贰级、房建贰级、装修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唐君霞 0755-2574192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前荣 0755-2574192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 4028 号萃峰阁 C 座 1802				
工程名称	清水河等 6 个派出所情报指挥中心修缮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52.1072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9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27 日	合同工期	4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2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26 日	实际工期	66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20	
技术经济实力				19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20	
工期控制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合计				99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四、企业信用信息

投标人近三年（自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处罚日期为准）查询结果，投标人无需提供，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

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注：上述信息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并截图留存。